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45,585,032,648 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1,909.52 万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74,504.95 万元，净利润 308,116.82 万元，计提 10% 法定盈余后，2018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277,305.14 万元。

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合理回报的需求，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45,585,032,648 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

登记的股份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1,909.52 万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况说明

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净利润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利润分配方案
2016	25,211.24	0	-164,069.86	10 股转增 4 股，未进行现金分红
2017	214,187.21	5,011.73	45,105.61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合计派发红利 22,792.51 万元
2018	308,116.82	30,811.68	277,305.14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合计派发红利 31,909.52 万元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 2018 年度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1.51%，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为 32,241.075 万元，公司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54,702.03 万元（含税），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及资本性投入资金需求的同时，努力兼顾了中小投资者对于现金回报的需求。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未达到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中“公司年度内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的规定，原因在于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相对紧张，偿债压力大，直接融资成本高，大比例现金分红将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增加公司财务成本。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的需要，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未达到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中“公司年度内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的规定，原因在于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相对紧张，偿债压力大，直接融资成本高，大比例现金分红将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增加公司财务成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维护公司股东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 六、风险提示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